

证券代码：600671 证券简称：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7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增持
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299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拟增持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集团”）在 3 月 23 日之前披露回函并书面回复。

长城集团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正积极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并逐项落实，相关问题的回复还需进一步完善，无法在既定日期前完成。长城集团将积极推进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尽快对《问询函》进行回复并及时披露。

公司将在收到相关回复之后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4 日